附件3：

**《投标公司须知》**

1. **山东省眼科验光配镜中心2019年度眼镜产品招标产品新品实物看样定于2019年1月10日下午13:00～17:00，逾期不再受理（新参加招标厂商要求看样，已合作原厂商有新品看样，没有新品无需看样），招标洽谈会于1月11日上午8:00开始。**
2. **投标厂商如参加济青两地眼镜产品招标，若同时中标两家验配中心，需在原供货价基础上给予同样的优惠政策。**
3. **本次招标青岛店将着重于高端品牌眼镜的引进，高端（品牌）镜架优先考虑非现金结账代销公司。**
4. **大型实力供货厂商，如能提供更多技术、设备、宣传、学术多方面的支持，可深入进行洽谈合作。**
5. **招标结束后，中标厂商名单，均会在官网进行公示。**

看样地址：青岛市燕儿岛路5号 山东省眼科眼科验光配镜中心

**投标单位需具备以下条件：**

1、所有投标产品必须附带品牌及产品介绍，及其优点特性的说明（详见产品特性说明表格）。

2、寒、暑假期间除人力支持外，至少有一款产品搞优惠或者促销活动（可降低成本，或赠送相应价值产品）。

3、提供产品展示道具，当招标方有展示品牌需求时应负责展柜的布展及形象宣传。

4、每家中标单位每年需提供我中心外出学习支持至少2次。

5、中标单位每季度提供一款特价产品供我中心进行活动。

镜片：

1、所有功能性镜片（如渐进、抗疲劳等）均可投标。镜片厂家对功能镜片的销售要提供完备的无忧验配（无论患者因何故配戴不适，均由供货商提供无偿退换货支持）。

2、功能性镜片中标厂家每年至少组织四次专业培训，由培训师到我所进行产品培训（或提供外出学习机会），讲解产品特性、优缺点、适用人群、禁忌事项、销售要点等。

3、镜片（重点为订制片）物流供货时间必须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送到（该时间应为所在销售区域的最短时间）。未及时交付产品应承担招标方相应损失。对屡次违反规定的厂商，将终止合作。

镜架：

1、各公司须提供实时更新的电子版款式图册，提供最新款的产品、如发现有以旧充新，将中止合作。

2、高端（品牌）镜架优先考虑非现金结账代销公司品牌。

3、青岛市内独家代销产品有限考虑。

**产品特性说明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品 牌 / 品 类 |  |
| 材 质 |  |
| 产品特性（指有别于其他同类产品特点） |  |
| 保修\保换政策 |  |
| 使用注意事项 |  |